**知识产权信息对外发布审批单**

|  |  |
| --- | --- |
| 信息发布方式  | □学术交流□来访接待□参加展会□二级网站□微信公众号□印刷宣传册□录制宣传片□其他（请写明）： |
| 拟发布信息摘要（请简要写明涉及的技术，该技术是否已申请专利，以及其他可以发布的理由）申请人： 年 月 日  |
| 审查意见：是否同意发布：□是 □否部门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备注：1、《科研组织知识产权管理规范》要求学术交流等学术活动中的知识产权保护，员工和学生在进行相应的活动前，应进行信息发布前的知识产权审查，防止被侵权和知识产权流失。2、部门负责人：包括研究室主任、研究组组长及职能部门负责人。所级新闻媒体宣传，请按照科学传播处的要求进行审批。3、请涉及相关活动的员工和学生于相关活动前完成负责人的审批签字，并将复印件或扫描件统一交给研究组的知识产权专员当月集中报送知识产权与成果转化处-知识产权办公室备案。4、请涉及相关活动的员工于相关活动前完成负责人的审批签字，并将复印件或扫描件统一交给本部门的知识产权工作小组成员，当月集中报送知识产权与成果转化处-知识产权办公室备案。 |